

「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試辦計劃」
交流報告書

(2019/20 學年)

寧波諾丁漢大學附屬中學、
北京市第三十五中學、
蘇州市景范中學、
浙江省三門第二高級中學、
浙江省天台縣始豐中學、
河源東源縣崇文學校

2010年8月30日、
2017年1月20日、
2017年4月24日、
2017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1日、
2018年7月4日

學校名稱： 培僑書院(中學部)

姊妹學校名稱： 蘇州市立達中學

締結日期： 2018年9月20日

第一部分：交流活動詳情

項目編號	交流項目名稱及內容	預期目標	評估結果	反思及跟進
1.	2020年7月，2名本校老師帶領15名學生於寧波諾丁漢大學附屬中學進行交流	促進兩地學校交流及學習； 協助學生了解內地學習及生活文化； 增加同學到內地升學就業的機會	未能評估	由於疫情，交流活動未能開展
2.	2020年4月，河源義教服務	培養學生以自己的專長及能力，服務他人的心志； 建立國民身份認同和歸屬感； 加強對祖國的責任感。	未能評估	由於疫情，交流活動未能開展
3.	2020年7月，中學升旗隊到訪北京，與35中學學生進行文化及升旗交流。	讓學生了解當地文化； 結交朋友，擴闊人際網絡。 學習升旗及步操技巧；	未能評估	由於疫情，交流活動未能開展

第二部分：財政報告

項目編號	交流項目	支出項目	費用	備註
1.	寧波交流團	資助學生團費及教師團費	/	
2.	河源義教服務	資助學生團費及教師團費；義教活動物資	/	
3.	北京升旗交流團	資助學生團費及教師團費	/	
		總計	0	18/19尚有7826.85結餘待退回教育局
		津貼年度結餘	150000	

第三部分：資料修訂（如適用）

	修訂內容	備註
/		/

第四部分：聲明

茲證明—

1. 本報告書已獲本校法團校董會／校董會批核；
2. 所有支出項目已具備單據證明，並妥善存放本校；
3. 所有開支均符合運用「促進香港與內地姊妹學校交流試辦計劃」津貼的準則和要求，以及教育局發出有關採購程序的通告及指引；
4. 本校會在每學年完結後的規定期限內，向教育局呈交經審核的周年帳目報告，報告內會分項列出使用津貼的收支；及
5. 以上提供的資料均屬真確，亦知悉教育局有權要求學校提供支出證明，作審核之用。



校監簽署：

校監姓名：

曾鈺成

日期：

30-10-2020